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1079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2年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延長申請至111年12月3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踴躍推薦或自薦參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1年12月20日原民教字第1110066479號函及本局111年12月8日北市教國字第1113104119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案獎勵獎項計11項，除原住民族語言幼兒、原住民族語言保母、原住民族語言教保員、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、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等5獎項依所屬專案計畫辦理評選外，其餘下列獎項延長申請至111年12月30日（星期五）止：
  - (一)終身貢獻獎。
  - (二)原住民族語言傳承獎：原住民族語言家庭。
  - (三)原住民族語言推廣獎：
    - 1、原住民族語老師。

大安高工 1111226



\*NNAA1113019131\*

2、推動族語公務人員。

3、推動族語機關。

4、推動族語團體獎。

三、前開申請資訊及申請表單，逕至原住民委員會網站下載

<https://reurl.cc/1Zp2Eq>。

四、推薦或自薦資料請寄送至（24922）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

439號北棟16樓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收（封面請註明

「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
所屬機關、臺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66

線